

股票代码：000700

股票简称：模塑科技

公告编号：2017-061

债券代码：127004

债券简称：模塑转债

##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模塑科技，股票代码：000700】、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模塑转债，债券代码：127004】自2017年6月28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分别于2017年6月28日刊登了《董事会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于2017年7月5日刊登了《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于2017年7月12日刊登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于2017年7月19日刊登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停牌期间进展公告》【2017-054】。

公司原预计在2017年7月27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的要求披露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信息。但是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公司及相关各方尚需就交易方案进行进一步协商和论证，公司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因此，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17年7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 一、本次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本次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事项的交易对手方：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 2、筹划的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基本内容：

公司拟向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和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100%股权。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要进一步沟通、协商，相关交易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内容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方案为准。

## 二、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原因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会同各相关方正就交易方案进行进一步论证，交易各方已就合作事项签署保密协议，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由于本次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交易方案等相关问题仍需与有关方进行持续的沟通、完善。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交易方案、具体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和论证。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事项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权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17年7月26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 三、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的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本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7	237,153,488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0	13,600,000
博时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寿—平安人寿委托投资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	10,000,00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3	8,112,7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8,000,097
全国社保基金—零一组合	其他	1.11	7,969,880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7,958,376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5,200,000
张敏敏	境内自然人	0.64	4,561,800

嘉实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嘉实基金股票型组合	其他	0.60	4,277,275
--------------------------------	----	------	-----------

#### 四、承诺事项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与有关各方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7 年 8 月 27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要求的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

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1 个月内披露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草案），但拟继续推进的，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复牌并披露复牌公告。

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五、其他说明

公司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的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6 日